证券代码:000823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6
债券代码:127026　债券简称:超声转债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4年4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现就权益分派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

1.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1.0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前,因公司可转换债券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利润分配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3、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1: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注2:鉴于公司可转换债券处于转股期,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可能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动,若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维持每股利润分配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权益分派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3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5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可码	股东名称
1	08*****880	汕头超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权益分派申请日:2024年5月20日至登记日:2024年5月2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超声转债、债券代码:127026)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2.52元/股调整为12.4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5月30日生效。

七、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龙江路12号
联系人:郑创文　李哲旻
电话:0754-88192281　83931133
传真:0754-83931233

八、备查文件

1.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本次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823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7
债券代码:127026　债券简称:超声转债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7026;债券简称:超声转债
2、调整前“超声转债”转股价格:12.52元/股
3、调整后“超声转债”转股价格:12.42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年5月30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81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公开发行了7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0,000.00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18号”文同意,公司7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超声转债”,债券代码“127026”。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行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1.0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披露的《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12.52-0.10=12.42元/股

因此,“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4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30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019　证券简称:山东出版　公告编号:2024-022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济南市英雄山路189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01,601,06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6.32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志华先生主持。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出席会议的董事分别为:张志华先生、郭海涛先生、钟耕深先生、蔡卫忠先生、朱炜女士,公司董事、总经理申维龙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出席会议的监事分别为:王长春先生、杨宏女士、张鲲元先生;

3、公司董事会秘书薛严丽女士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韩明红女士、李运才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1,399,840	99.4337	6,000	0.0003	10,195,226	0.566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1,399,840	99.4337	6,000	0.0003	10,195,226	0.566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1,399,840	99.4337	6,000	0.0003	10,195,226	0.566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1,399,840	99.4337	6,000	0.0003	10,195,226	0.566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1,399,840	99.4337	6,000	0.0003	10,195,226	0.566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01,595,066	99.9996	6,000	0.000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0,430,044	94.9394	91,171,022	5.0606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01,595,066	99.9996	6,000	0.0004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595,066	99.9957	6,000	0.0043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01,595,066	99.9996	6,000	0.0004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01,595,066	99.9996	6,000	0.0004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01,595,066	99.9996	6,000	0.0004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7,867,457	94.7972	93,733,609	5.2028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7,867,457	94.7972	93,733,609	5.2028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7,867,457	94.7972	93,733,609	5.2028	0	0.0000

1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7,867,457	94.7972	93,733,609	5.2028	0	0.0000

17、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01,595,066	99.9996	6,000	0.000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1,595,066	99.9958	6,000	0.0042	0	0
7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0,430,044	35.6142	91,171,022	64.3858	0	0
8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1,595,066	99.9958	6,000	0.0042	0	0
9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41,595,066	99.9958	6,000	0.0042	0	0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41,595,066	99.9958	6,000	0.0042	0	0
1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141,595,066	99.9958	6,000	0.0042	0	0
12	关于修订《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41,595,066	99.9958	6,000	0.0042	0	0
17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141,595,066	99.9958	6,000	0.0042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6、7、8、9、10、11、12、17属于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议案9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出版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议案12、13、14为特别决议议案。

本次会议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均获有效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
律师:林泽若明、郭彬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律师认为,山东出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没有提出新议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4-041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2024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定于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3日9:15至2024年5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凡在2024年5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2.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4.00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
7.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8.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报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拟与关联人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
11.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5、10需要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鲁西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披露情况:上述议案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18日(08:30-11:30,14:00-16: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5)接受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柳青
联系电话:0635-3481198
传　真:0635-3481044
邮　编:252000

2、参加会议股东及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30　投票简称:鲁西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大会通知所列议案行使表决权,如无作出指示,则由本单位(个人)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2.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4.00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			
7.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8.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报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拟与关联人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			
11.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4-042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下午2:50在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63号本公司办公地国家能源大厦206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王冬先生主持。会议同时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于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接受网络投票;使用互联网投票系统于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下午3:00期间接受网络投票。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1人,代表股份1,933,151,2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3136%。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1,924,200,79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88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8,950,40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55%。

3.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933,097,3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79,5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3%;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933,097,3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79,5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3%;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933,097,3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79,5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3%;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933,097,3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79,5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3%;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预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933,097,3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79,5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3%;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933,097,3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79,5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3%;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安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933,094,5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1%;反对56,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76,7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5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933,097,3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79,5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3%;反对5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在本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三位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大纲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宋晨曦、王萍
3.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熊茂垠
4.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2023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4-041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举办情况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15:00~16: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irm.cninfo.com.cn)以网络互动方式举办了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举办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举办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2024年5月20日15:00~16:00,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办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代行董秘)王冬先生、独立董事汤湘希先生、总会计师朱虹女士、副总经理胡谦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相关部门人员参加了会议。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答复,现将提问及答复整理如下:

1.问总会计师朱虹:湖北省从今年开始施行煤电容量电价政策,请问公司容量电价是如何结算的,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何影响?

答:您好!根据现行的容量电价政策,湖北省2024年容量电价标准为每年每千瓦100元,按照火电机组装机容量申报最大出力计算。公司按照政策,按月度进行结算容量电费。政策长期来看,容量电价机制有利于煤电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对公司经营业绩起到一定的稳定作用。感谢您的关注!

2.问独立董事汤湘希:您作为独立董事,如何看待今年以来证监会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而采取的一系列严监管、强监管措施?

答:您好!今年以来,围绕资本市场